

# 江苏华鹿纺织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编制单位：江苏华鹿纺织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目 录

1.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2. 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及频次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4. 执行标准限值及监测方法、仪器
5. 质量控制措施
6. 监测结果公开方式和时限

为规范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企业应当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处理（试运行）》、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

自行监测方案应及时向社会公开，并报地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本方案适用于重点排污单位，其他企业可参照执行。

## 一、企业基本情况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江苏华鹿纺织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金桥路 20 号		
法人代表	张伟峰	联系方式(手机)	0512-35007926
联系人	张国平	联系方式(手机)	13706227659
所属行业	纺织业	生产周期	330 天
成立时间	1997-7-3	行业类别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毛织造加工，毛染整精加工
工程概况			
<p>江苏华鹿纺织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纺织业，设计产能为毛纱生产 3000 吨/年，毛条生产 8000 吨/年（不需要用水），精纺面料 800 万米/年，粗纺面料 100 万米/年，针织面料 100 万米/年。</p>			
污染物产生及其排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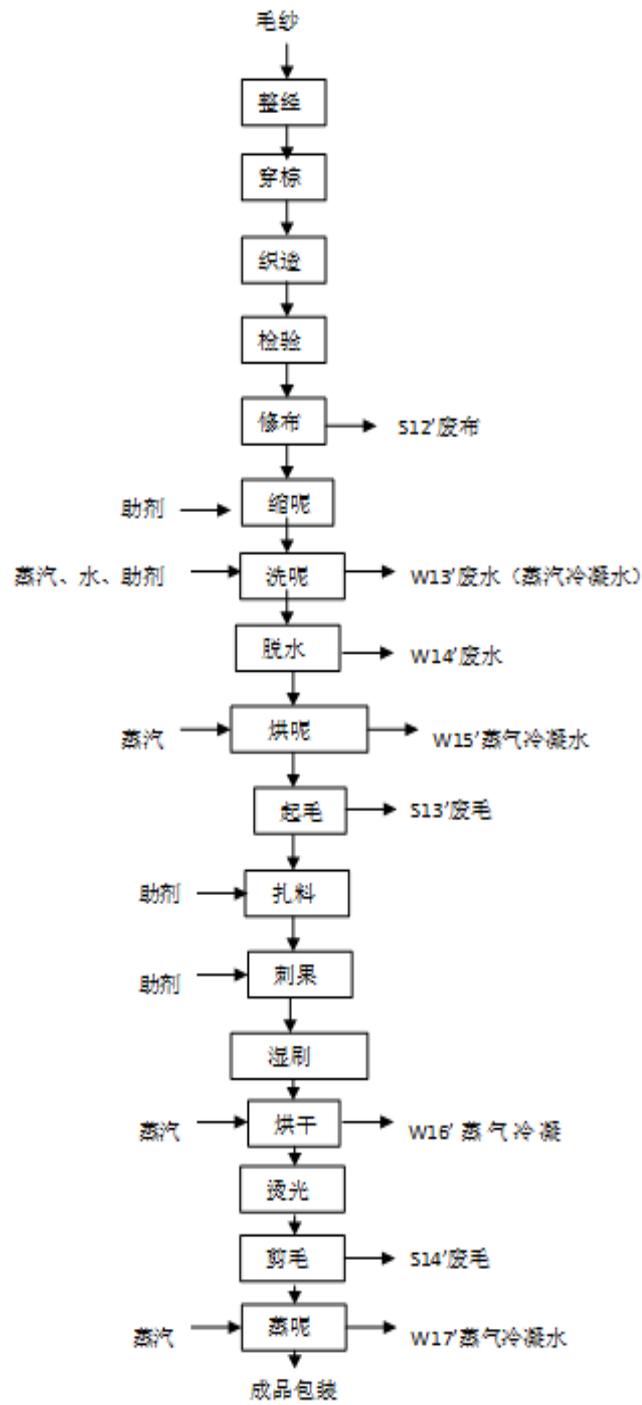


图 2.2-5 粗纺面料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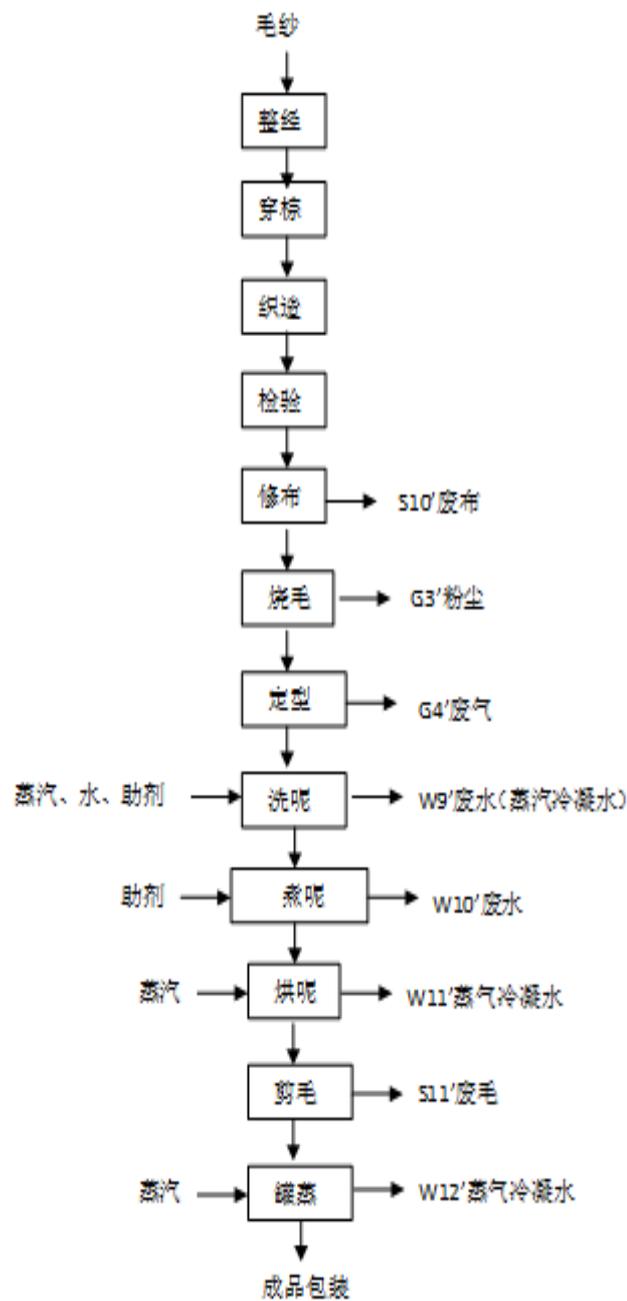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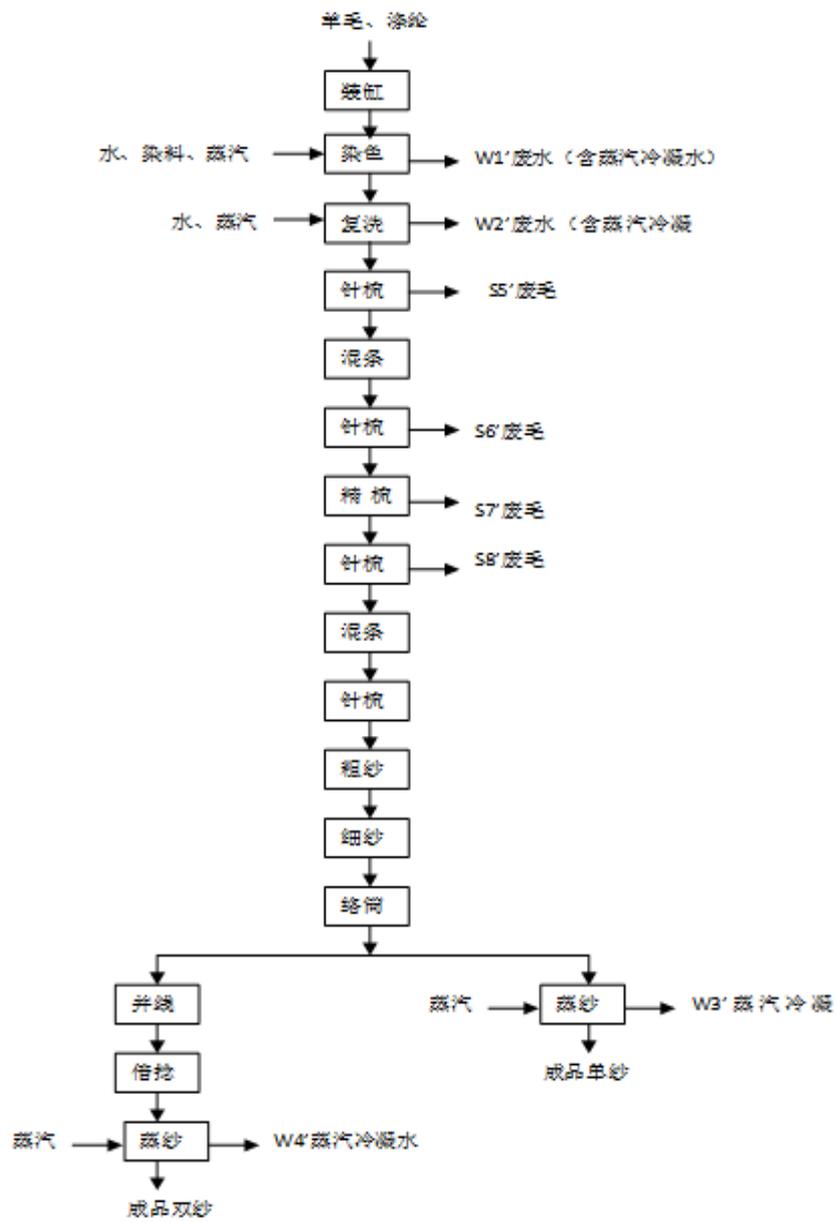


图 2.2-4 精纺面料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类型	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	排放途径和去向
厂界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	/
无组织废气	厂界	颗粒物	车间加强通风	车间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车间加强通风	车间无组织排放
有组织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	水喷淋+高压静电系统	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DA002	颗粒物	水喷淋系统	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3	颗粒物	/	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生活污水	DW001	化学需氧量	/	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塘桥片区污水处理厂
		氨氮	/	
		总氮	/	
		总磷	/	
雨水	DW002	化学需氧量	/	青龙塘
生产废水	DW003	pH	/	接管至张家港市塘桥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色度	/	
		悬浮物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化学需氧量	/	
		总氮	/	
		氨氮	/	
		总磷	/	
		硫化物	/	
		苯胺类	/	
流量	/			

### 自行监测概况

自行监测方式（在中打表示）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和自动监测相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监测，采用 <input type="checkbox"/> 自承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监测，采用 <input type="checkbox"/> 自运维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运维
自承担监测情况（自运维）	/

<p><b>委托监测情况</b> <b>(含第三方运维)</b></p>	<p>厂部与第三方江苏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实行委托手工监测，江苏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力量雄厚、人员素质精良，实验室环境优良，硬件设施配套齐全。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公司现有员工30多名，员工均具备丰富的管理经验和深厚的技术功底。公司下设业务部，综合部，质量部，现场采样部，分析部和技术服务部，职能分工明确，建有完善的质量保障文件。公司实验室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161012050191），主要仪器设备有气相色谱仪（布鲁克、岛津）、原子吸收分光光度仪（瓦里安）、离子色谱仪（赛默飞）、原子荧光光度仪（北京吉天）等。均以《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RB/T214-2017）以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为检测依据。目前可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场所检测、公共场所检测、饮用水检测、辐射检测、质检技术服务等。</p> <p>厂部与第三方江苏旭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实行委托自行监测运维，江苏旭龙环境科技是专业从事企业环境咨询服务、VOCs治理及在线监测系统、恶臭在线监测、有机因子在线监测、无机因子在线监测、烟气在线监测系统、企业大气厂界监控、区域网格化和各类气体检测仪等环保产品的制造和销售的科技型企业。公司致力于向各行业用户提供VOCs治理及在线监测整套解决方案、气体检测及报警设备。网格化区域监控监测方案的制定实施以及空气站的建设。公司产品主要有便携式气体检测仪、固定式气体检测仪、烟/热分析仪和气体/火灾监测系统及报警设备以及优质的服务。同时提供各种复杂工况环境下的采样系统方案。产品适用于各类为现场和的可燃性气体、毒气和氧气的检测及报警，广泛应用于石油、石化、矿山、冶金、天然气、火电、传播、平台、电子、航空、电信、医药、视频、制冷、环保及仓储运输、化工园污染溯源排放监测等行业。</p>
<p><b>未开展自行监测情况说明</b></p>	<p>缺少监测人员[ ]      缺少资金[ ]      缺少实验室或相关配备[ ]          无相关培训机构[ ]      当地无可委托的社会监测机构[ ]      认为没必要[ ]      其它原因[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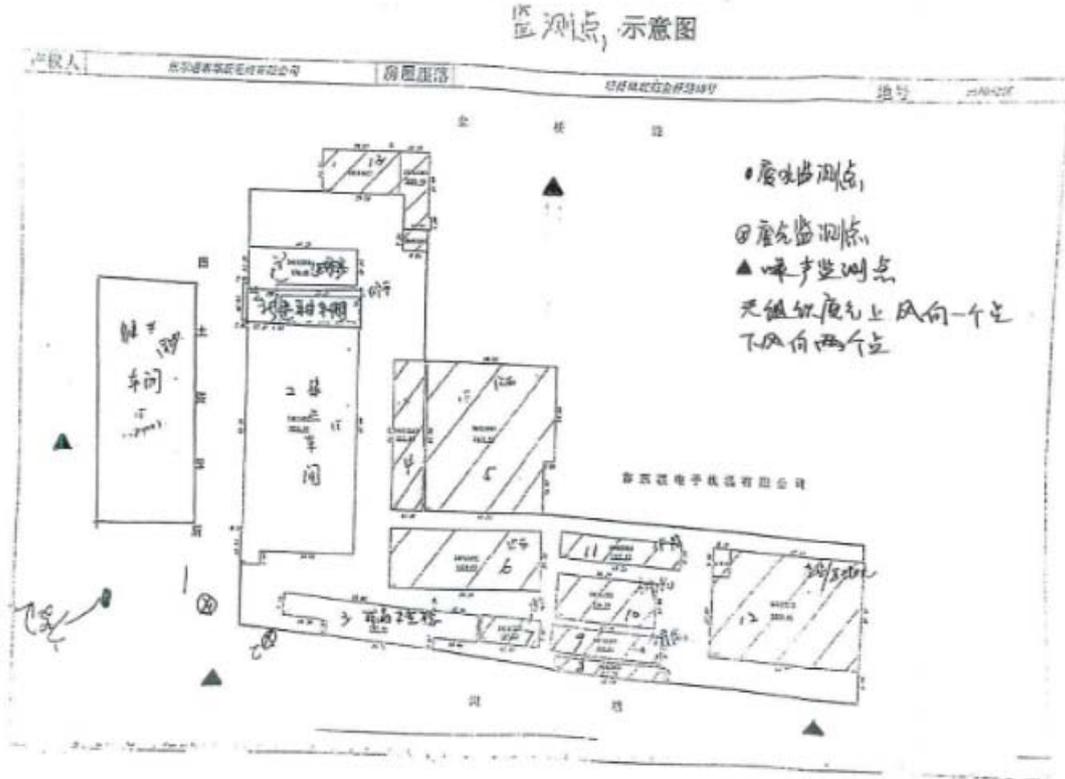
## 二、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要求：企业应当按照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维护污染物排放口和监测点位，并安装统一的标志牌。

类型	排口编号/ 点位编号	排口名称/ 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雨水	DW002	雨水排口	流量	化学需氧量	下雨时监测	手工
生产废水	DW003	生产废水排口	流量	pH值	1次/6小时	自动
				色度	1次/周	手工
				悬浮物	1次/周	手工
				五日生化需氧量	1次/月	手工
				化学需氧量	1次/6小时	自动
				总氮	1次/日	手工

				氨氮	1次/6小时	自动
				总磷	1次/日	手工
				硫化物	1次/季	手工
				苯胺类	1次/季	手工
				流量	1次/6小时	自动
厂界噪声	Z1-Z4	厂界	风速、风向	Ld	1次/季度	手工
有组织废气	DA001	P1	风速, 风向	颗粒物	1次/半年	手工
	DA002	P2		非甲烷总烃	1次/季度	手工
	DA003	P3		颗粒物	1次/半年	手工
无组织废气	厂界	/	风速、风向	颗粒物	1次/半年	手工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手工
<p>说明:</p> <p>1、排口编号按照环保部门安装的标识牌编号填写。</p> <p>2、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p> <p>3、监测频次: 按照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内容填写。</p> <p>4、监测方式填手工或自动监测项目内容要求相同的可填写在一行上, 不同的应分行填写。</p>						

### 三、监测点位示意图



### 四、执行标准限值及监测方法

类型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雨水	化学需氧量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500mg/L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废水	pH 值	纺织染整工业水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色度	纺织染整工业水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80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 11903-89
	悬浮物	纺织染整工业水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100mg/L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150mg/L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化学需氧量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500mg/L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总氮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30mg/L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氨氮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20mg/L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1.5mg/L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670-2013
	硫化物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0.5mg/L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16489-1996
	苯胺类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4287-2012	1.0mg/L	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1-萘基)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T 11889-1989
噪声	Ld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90	60 分贝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mg/Nm <sup>3</su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4.0mg/N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20mg/N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20mg/N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 五、质量控制措施

要求：企业自行监测应当遵循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确保监测数据科学、准确。

1. 委托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对检（监）测机构的资质进行确认；2. 监测机构具有与监测任务相适应的技术人员、仪器设备和实验室环境，明确监测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并采取适当的措施和程序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3. 配备数量充足、技术水平满足工作要求的技术人员，规范监测人员录用、培训教育和能力确认/考核等活动，建立人员档案，并对监测人员实施监督和管理；4. 根据仪器使用说明书、监测方法和规范等的要求，配备必要的如除湿机、空调、干湿温度计等辅助设施，以使监测工作场所条件得到有效控制；5. 配备数量充足、技术指标符合相关监测方法要求的各类监测仪器设备、标准物质和实验试剂。监测仪器性能符合相应方法标准或技术规范要求，根据仪器性能实施自校准或者检定/校准、运行和维护、定期检查。标准物质、试剂、耗材的购买和使用情况建立台账予以记录；6. 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定期进行质控数据分析；7. 按照监测方法和技术规范的要求开展监测活动。8. 监测质量保证严格根据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技术，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按环保部《工业污染源现场检查技术规范》（HJ 606-2011）、《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 194-2005）、《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

以及江苏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体系文件相关要求。9. 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废水现场采集 10% 的平行样，实验室加测 10% 平行样、10% 加标回收样；废气采样仪器进现场前做好校核工作；噪声测量仪器性能符合 GB3875 和 GB/T 17181 对 2 型仪器的要求，在测量前后进行声校准。

## 六、监测结果公开方式和时限

要求：企业可通过对外网站、报纸、广播、电视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自行监测信息。同时，应当在省级或地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组织建立的公布平台上公开执行局信息，并至少保存一年。

<p>监测结果公 开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网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保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报纸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            <input type="checkbox"/> 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具体为：</p>
<p>监测结果公 开时限</p>	<p>企业基础信息应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时，应于变更后的 5 日内公布最近内容；  手工监测数据应于每次监测完成后的次日公布；  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p>